

北京碧水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北京碧水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于2018年3月16日下午4:00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，会议通知于2018年3月6日以电话及电子邮件方式送达。本次会议应参加董事7人，实际参加董事7人，其中独立董事3人。本次董事会的召集和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和《北京碧水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会议推选文剑平先生主持会议，经全体董事表决，审议了以下议案：

一、审议并通过《关于选举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》；

选举文剑平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长，任期三年，至第四届董事会届满为止。

本议案以7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获得通过。

二、审议通过《关于选举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副董事长的议案》；

选举刘振国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副董事长，任期三年，至第四届董事会届满为止。

本议案以7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获得通过。

三、审议通过《关于选举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成员的议案》；

1、董事会战略和投资委员会

由文剑平先生、樊康平先生、戴日成先生3人组成，文剑平先生为主任委员（召集人）。

2、董事会提名委员会

由王月永先生、刘振国先生、刘文君先生3人组成，王月永先生为主任委员（召集人）。

3、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

由刘文君先生、王月永先生、刘振国先生 3 人组成，刘文君先生为主任委员（召集人）。

4、董事会审计委员会

由王月永先生、刘文君先生、龙利民先生 3 人组成，王月永先生为主任委员（召集人）。

本议案经逐个表决，均以 7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获得通过。

四、审议通过《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的议案》；

聘任戴日成先生为公司总经理，任期三年，至第四届董事会届满为止。

本议案以 7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获得通过。

五、审议通过《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》；

聘任刘振国先生、刘建军先生、龙利民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，任期三年，至第四届董事会届满为止。

本议案经逐个表决，均以 7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获得通过。

六、审议通过《关于聘任公司财务总监的议案》；

聘任阚巍先生为公司财务总监，任期三年，至第四届董事会届满为止。

本议案以 7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获得通过。

七、审议通过《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》；

聘任张兴先生为公司董事会秘书，任期三年，至第四届董事会届满为止。

本议案以 7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获得通过。

八、审议通过《关于聘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》。

聘任姜为女士为公司证券事务代表，任期三年，至第四届董事会届满为止。

本议案以 7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获得通过。

特此公告。

北京碧水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二〇一八年三月十六日

附件一：高级管理人员简历

戴日成先生，1964年出生，南京理工大学化学工程系环境专业工学硕士、清华大学环境工程系环境工程专业工学博士，中共党员，高级工程师，中国国籍，无境外居留权，现任北京碧水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。1986年至1989年任全军环境科学研究中心水污染研究室工程师；1993年至1998年任中国水污染研究中心副主任、高级工程师；1998年至2010年任清华同方股份有限公司水务公司总经理、高级工程师；2010年至2012年任北控水务集团有限公司副总裁、高级工程师；2012年10月起至2014年3月任本公司总经理，2014年4月起任本公司董事、总经理（2016年4月起不再兼任本公司总经理）。

戴日成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，与公司其他持股超过5%以上股东、实际控制人、其他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，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，不存在《创业板上市规范运作指引》第3.2.3所规定的情形，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的情形。

刘振国先生，1965年出生，毕业于北京林业大学水土保持专业，本科学历，高级工程师，中国国籍，无境外居留权，现任北京碧水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副董事长、副总经理兼任代理总经理。1987年7月至1990年2月任北京市密云县水利局干部，1990年3月至1992年4月任北京市水利局农水处技术管理人员，1992年4月至1999年5月任北京市水利水电技术中心工程师，1999年6月至2006年5月任北京市水土保持工作站副主任、高级工程师，2006年6月加入北京碧水源科技发展有限公司，任有限公司董事、总经理，2007年6月起任本公司副董事长、副总经理（2017年6月起兼任代理总经理）。

刘振国先生目前持有公司股票424,996,847股，与公司其他持股超过5%以上股东、实际控制人、其他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，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，不存在《创业板上市规范运作指引》第3.2.3所规定的情形，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的情形。

刘建军先生，1979年出生，北京工商大学环境专业工学学士，中国国籍，无境外居留权，现任北京碧水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。2008年9月至2014年

10月任江苏碧水源环境科技有限责任公司总经理，2013年12月至今任南京城建环保水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、总经理，2014年10月至今任江苏碧水源环境科技有限责任公司总经理董事，2016年2月至今任海盐碧水源水务科技有限公司董事，2016年11月至今任嘉兴市碧水嘉源生态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长、湖州碧水源环境科技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，2017年5月至今任浙江碧水源环境科技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。

刘建军先生目前未持有公司股票，与公司其他持股超过5%以上股东、实际控制人、其他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，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，不存在《创业板上市规范运作指引》第3.2.3所规定的情形，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的情形。

龙利民先生，1968年出生，1991年毕业于重庆大学机械制造专业，本科学历，2004年完成清华大学MBA进修班，中国国籍，无境外居留权。1991年至2000年任北京市水暖器材一厂副厂长；2000年至2010任清华同方人工环境有限公司副总经理；2010年至2011年任北京碧水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运营总监兼计划采购部经理；2011年至2013年任山东雅士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；2013至2016年任北京碧水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询价采购部总监；2016年至今任北京碧水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经营计划中心总监。

龙利民先生目前持有公司股票297,854股，与公司其他持股超过5%以上股东、实际控制人、其他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，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，不存在《创业板上市规范运作指引》第3.2.3所规定的情形，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的情形。

阚巍先生，1968年出生，湖南大学经济管理系工业外贸专业毕业，澳大利亚新南威尔士大学商学院国际金融专业硕士，中国国籍，无境外居住权，现任北京碧水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副总监。1990年至1998年任川崎汽船（中国）有限公司大连分公司副经理；2001年至2010年历任阿尔创（广州）信息技术有限公司上海代表处首席代表、CFO、副总裁、总裁；2011年至2013年任北京碧水源净水科技有限公司常务副总经理；2016年任碧水源净水科技有限公司执行总裁；2017年6月任本公司财务副总监。

阚巍先生目前未持有公司股票，与公司其他持股超过5%以上股东、实际控制人、其他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，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，不存在《创业板上市规范运作指引》第3.2.3所规定的情形，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的情形。

张兴先生，1983年出生，中共党员，江西财经大学金融专业经济学学士、中国人民大学经济法学在职研究生学历，中国国籍，无境外居留权。2007年5月至2010年8月先后任华北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证券投资部职员、董事会秘书办公室职员；2010年9月起加入北京碧水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，历任本公司证券部副经理、经理、副总监、总监兼证券事务代表。

张兴先生已于2008年11月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，具备证券从业资格、基金从业资格。张兴先生现持有公司118,283股股份，与公司其他持股超过5%以上股东、实际控制人、其他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，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，不存在《创业板上市规范运作指引》第3.2.3所规定的情形，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的情形。

附件二：证券事务代表简历

姜为女士，1990年出生，中级经济师，对外经济贸易大学行政管理（海关管理方向）专业管理学与金融学专业经济学双学士学位，美国乔治敦大学公共政策分析专业硕士学位，中国国籍，无境外居留权。2014年4月起加入北京碧水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，现任本公司证券部副经理。

姜为女士已于2016年10月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，具备证券从业资格、基金从业资格。姜为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，与公司其他持股超过5%以上股东、实际控制人、其他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，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，不存在《创业板上市规范运作指引》第3.2.3所规定的情形，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的情形。